4月份工作落实情况汇报

市科学技术局党组

（2023年4月22日）

4月份，市科技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对标年度目标任务，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上下功夫见实效，学思行有效结合，对标科创考核细则，较好的完成了月度重点工作任务。

一、4月份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新增1家省级学科重点实验室。**4月19日，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公司“无人应急装备与灾害过程数字化重建安徽省联合共建学科重点实验室”为安徽省科技厅发布首批认定名单重点实验室。全省共认定48家，滁州市仅我市1家，填补了我市没有学科实验室空白。

**（二）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超额完成年度目标。**截至4月20日，我市已有86家企业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总数居滁州市第4位，超年度目标26家。

**（三）完成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工作。**我市第一批高企申报共34家，其中：复审19家，新认定15家。初步摸排第二批拟申报高企23家，已有18家企业对接中介机构。

**（四）做好研发费用归集统计。**2022年度全市研发经费投入统计填报5.62亿元。其中，规上工业中有研发活动的企业达到110家，较上年增加12家。

**（五）加强科技人才工作。**全程参加“星耀滁州 智汇明光”人才科技成果交流大会，组织5 对企业、院校开展产学研签约活动，帮助上海交大--明光凹凸棒新材料联合研究中心开展项目结题验收。提前完成全职、柔性海外人才招引各2人的年度目标任务。帮扶微迈思、瑞升机械全职招引2人，帮扶盛秸崎柔性引进2人。

**（六）产学研合作升级提档。**中国500强企业，航天科工集团第二研究院二〇六所与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公司战略合作签约仪式在明举行，开展多方面合作，助力明光消防救援与应急科技产业转型升级。

**（七）科技特派团工作稳步推进。**组织召开2023年度明光市艾草及绿色食品产业省级科技特派团工作会议，对特派员年度工作绩效目标和具体举措进行明确，打造市域特色产业，从艾草甜叶菊新品种筛选培育、栽培收割配套技术研发推广、产业品牌打造等方面为我市乡村振兴工作赋能添智。

**（八）“双减”工作落实落细。**对辖区内2家发放核准书的校外培训机构工作进行督导，围绕数据稽核、人员资质审核、教材审核、平台购课、消防安全管理等方面进行逐一核查，并督促机构做好相关问题整改。同时4月20日，陪同滁州市校外培训机构第三督导组来明开展督查工作。

**（九）常态化开展文明创建工作。**4月份，市科技局在嘉山大道与明光大道交叉口（西北路口）开展文明劝导值班工作。4月7日，局党主要负责人带队联合吕郢社区到中辰一品小区开展“一月一集中，周五一小时”文明创建志愿服务活动。同时，更新公益广告1块；整治楼道内乱堆乱放、牛皮癣、小广告等26处；排查楼道设施，发现消防玻璃破损2处，吊灯损坏10处，垃圾桶破损、垃圾满溢4处，踩踏成路3处，已全部反馈物业公司并整改到位。配合吕郢社区、创城办做好正安物业月度考核及月度创城检查工作。

**（十）招商引资常抓不懈。**外出招商1次，在明接待2次，新增招商线索1条。酉波光学装修接近尾声，推动三拓精密加快推进前期工作。

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企业创新主体的积极性有待再提高。**企业在人才团队项目建设申报、研发平台设立、高新技术企业申报等方面还需进一步培育和引导，鼓励企业积极开展自主创新。

**二是干部作风需进一步转变。**常态化科技助企活动需加强，进一步转变作风，变企业找政策为送政策进企业。

**三是文明创建需进一步提升。**文明创建的工作力度有待再扩大，动员群众参与，提升群众知晓率的工作还需进一步提高。

三、下月工作重点

1、开展第二批高企申报培育工作。

2、组织开展明光市2023年科技活动周活动。

3、常态化开展双招双引、文明创建等工作。

4、常态化开展企业走访，推进科技奖和人才团队项目申报。

5、谋划筹备科技人才会议。